

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综合评分法)

货物类

采购单位名称:	常宁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项目名称:	常宁市 2023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政府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编号:	常财采计[2023]078 号
委托代理编号:	HNMG2023-A021

(网上开标专用)

湖南铭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2023-08-22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4 -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	- 9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 15 -
一、说明	- 15 -
二、招标文件	- 17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9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21 -
五、开标、评标	- 22 -
六、中标信息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 26 -
七、投标人质疑	- 26 -
八、合同签订	- 27 -
九、其他规定	- 28 -
第四章 采购合同协议书	- 29 -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 31 -
第二节 技术与商务要求	- 42 -
第六章 综合评分表	- 56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 86 -
一、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 88 -
二、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 89 -
三、授权委托书	- 90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91 -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 92 -
六、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 94 -
七、联合体协议	- 97 -
八、商务文件封面	- 98 -
九、投标函	- 99 -
十、开标一览表(总价)	- 101 -
十一、分项价格表	- 103 -
十二、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104 -

十三、符合性审查表	- 105 -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06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07 -
十六、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108 -
十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证明文件	- 109 -
十八、进口产品经销或代理投标货物或为投标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	- 110 -
十九、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 111 -
二十、附表：本项目所投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	- 112 -
二十一、附表：本项目所投两型产品清单	- 113 -
二十二、附表：本项目所投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清单-	114 -
二十三、技术文件封面	- 115 -
二十四、货物说明一览表	- 116 -
二十五、技术规格、参数响应或偏离表	- 117 -
二十六、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 118 -
二十七、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19 -
二十八、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 120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湖南铭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常宁市农业农村局的委托，对常宁市2023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政府采购项目（采购编号：常财采计[2023]078号、委托代理编号：HNMG2023-A021）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采用网上开标模式。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内容与数量：

分包：

包名	上限单价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代理服务费限价（元）
包1：生石灰	130元/亩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
包2：生石灰	130元/亩	780000.00	780000.00	7800.00
包3：生石灰	130元/亩	819000.00	819000.00	8190.00
包4：深翻耕	110元/亩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
包5：深翻耕	110元/亩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
包6：深翻耕	110元/亩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
包7：有机肥	110元/亩	1980000.00	1980000.00	19800.00
包8：种植绿肥	145元/亩	739500.00	739500.00	7395.00
包9：种植绿肥	145元/亩	725000.00	725000.00	7250.00

包详情：

包名	品目分类	标的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备注
----	------	------	--------	----

包 1: 生石灰	A07010303-石灰	生石灰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包 2: 生石灰	A07010303-石灰	生石灰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包 3: 生石灰	A07010303-石灰	生石灰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包 4: 深翻耕	C23110400-农业和林业机械设备租赁服务	深翻耕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包 5: 深翻耕	C23110400-农业和林业机械设备租赁服务	深翻耕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包 6: 深翻耕	C23110400-农业和林业机械设备租赁服务	深翻耕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包 7: 有机肥	A07080105-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	有机肥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包 8: 种植绿肥	C09019900-其他农业服务	种植绿肥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包 9: 种植绿肥	C09019900-其他农业服务	种植绿肥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强制采购：政府采购实行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等。
- 2、优先采购：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支持两型产品等。
- 3、价格评审优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包括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4、预留采购份额：1)1包、2包、3包、4包、5包、6包、7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采购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三、获取招标文件及投标报名：

1、获取公开招标文件的时间(报名时间)：从**2023年8月23日**起至**2023年8月30日18时**止；

2、请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窗口办理CA认证后，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hengyang.gov.cn/>）进行报名，报名成功后，在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前登录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招标文件，并进行“报名确认”操作，逾期将视同放弃投标资格。投标人须从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否则视同无效投标。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等技术资料等，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概不负责。如遇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问题，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4009980000，热线服务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00时到12:00时，下午14:00时到17:00

时。

3、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事宜，须办理以下数字证书：

(1) 投标单位数字证书(电子印章)；

(2) 法定代表人数字证书(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

(3) 被授权委托人数字证书(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若投标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无需办理)。

具体办理流程详见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市场主体服务区相关信息。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有关业务流程或电话咨询手机 CA 互认平台(标证通：0734--8846545)、CFCA(0734--8869546)、湖南 CA(0734--8846535)。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操作规程〉的通知》(湘财购〔2019〕20号)规定，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联系人唐霖、周桂香、胡爱利，联系电话 0734-8163376。

四、开标时间与地点：

1、开标时间(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9月13日09时；

2、开标地点：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电子显示屏）。

3、投标文件的解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应在开标当天使用具有上网卡和音视频功能的电脑提前登录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服务导航”——“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提交情况，然后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不见面开标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实施远程解密参加网上开标活动（远程解密方法见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信息公开--服务指南--政府采购交易服务：《不见面大厅政府采购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之时起20分钟之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否则视同放弃本次投标。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解密规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须知第26条。

五、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购人名称：常宁市农业农村局。

地 址：常宁市泉峰西路190号。

联系人：肖先生。

电 话：15115460738.

六、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湖南铭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衡阳市 898 创新中心 A 栋 1203 室.

联系人：唐霖、周桂香、胡爱利.

电 话：0734-8163376.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

名称	内容规定
一、说明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招标文件	
实质性条款响应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 无效投标 。
一般条款允许偏离的最高项数	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偏离项数之和 ≥ 10 项将导致 无效投标 。
条款数（最高项数）的统计方法	招标文件中，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凡编排有单独的中文序数或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序列号等字符的条款算一项商务或技术要求项数，相同内容的条款不重复计算项数。如有分包，按分包独立计算。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报价	<p>1、投标总价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p> <p>2、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接受备选方案时除外。）</p> <p>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如果设定)，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p> <p>4、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报价，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p>
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p>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p> <p>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p> <p>2、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p>
样品提供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样品提交时间： 样品提交地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投标保证金	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90日（日历日），如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视为 无效投标 。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文件：在交易系统中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网络传输递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网络传输递交至“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hengyang.gov.cn/ ）—投标人登录—响应文件上传模块”。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系统将自动拒收，视为放弃投标。
五、开标、评标	
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方式	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进行解密。
投标人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限	解密时限：自网上开标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起2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解密时限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开标继续进行。
电子唱标	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未提供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因素和标准	(提示：因评标因素“技术”项涉及政府采购政策优惠，为便于计算，应与其他评标因素分列)
权值	(说明：权值、评审因素等具体内容见第六章综合评分表)
无效投标的规定	投标文件中除前章节条款所述情况外，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也应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其他规定的实质性内容。
废标的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超过最高限价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关于多家代理商参加核心产品同一品牌产品投标的规定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投标文件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招标文件规定修正。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按评标委员会推荐顺序确定前3名（详见第六章）
优先采购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p> <p>投标人应按财库（2019）9号文要求，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认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按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考虑；</p> <p>采用综合评分法时，对于技术和价格分，应分别给予总分值4%-8%的加分。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分别为：技术部分4%、价格部分4%。</p>
	<p>两型产品</p> <p>采购产品为《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最新批次内的（投标人必需提供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此批内所在页扫描件和附表《本项目所投两型产品清单》，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资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1）在价格评标项中，应对两型产品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4%-8%幅度不等的加分；</p> <p>（2）在技术评标项中，应对两型产品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4%-8%幅度不等的加分；</p> <p>（3）在商务评标项中，对设有完善售后服务机构和网点的两型产品，应给予商务评标总分值的4%-8%幅度不等的加分。</p> <p>本项目具体加分比例分别为：技术部分4%、价格部分4%、商务部分4%。</p>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p>扶持中小企业</p> <p>行业类别如下：</p> <p>（一）农、林、牧、渔业</p> <p>（二）工业</p> <p>（三）建筑业</p> <p>（四）批发业</p> <p>（五）零售业</p> <p>（六）交通运输业</p> <p>（七）仓储业</p> <p>（八）邮政业</p> <p>（九）住宿业</p> <p>（十）餐饮业</p> <p>（十一）信息传输业</p> <p>（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p>（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p> <p>（十四）物业管理</p> <p>（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p>（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中第1包、2包、3包、4包、5包、6包、7包包（所属行业（一）农、林、牧、渔业）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中第包（所属行业）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采购需求对应的制造商企业所属行业（一）农、林、牧、渔业、（四）批发业、（五）零售业。投标人所投产品制造商如为小微企业，投标文件中必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p>

		式提供承诺函，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考虑。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价格部分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采购（投标人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文件中必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提供承诺函，否则评审时不予以考虑）：如为监狱企业需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价格部分 10%。
多处获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计算方法		<p>1、投标人投标产品同时具备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和湖南省政府采购支持两型产品的，投标人可选择其一，也可均填报。对三者均填报的，评标委员会评审时，三者只能选择其一，选择优惠范围最多的优惠政策进行评审。</p> <p>2、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优惠政策可以与优先采购优惠政策叠加享受。</p> <p>3、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优惠政策。</p> <p>4、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所投产品为小微企业生产的，应如实填写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中小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清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或“两型产品”的，应如实填写并提供《提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两型产品”清单》并提供清单中该产品所在页复印件或相应证书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p>
七、合同签订		
履约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八、其他规定		
信用记录	<p>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时，还应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2、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湖南信用网和湖南省政府采购网。</p> <p>3、甄别确认时间为：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标结束。</p>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委托项目的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按中标价的 1%计算。	
网上开标说明	<p>1、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模式，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试运行阶段，请投标人按第一章要求自带电脑至中心开标室）。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答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参与交互的人员均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p>	

	<p>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p> <p>2、本项目报名、下载、上传均通过互联网操作，请投标人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p> <p>3、参与网上开标的投标人，请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hengyang.gov.cn/）--信息公开--服务指南模块”下载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开标、投标文件解密均在“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投标人使用不见面开标大厅遇到问题时，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4009980000。</p> <p>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hengyang.gov.cn/）找到“服务导航-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模块），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项目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CA或账号密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质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开标、唱标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p>
<p>其他规定 1</p>	<p>1、本项目共分为 9 个包，每家投标单位只能递交其中任意一个包号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对投标单位递交文件的情况进行核验，如有投标单位对所属本项目的包号同时递交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投标单位自动放弃对本项目的投标；本项目不接受拆分品目的投标，不允许转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2、根据“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3、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p> <p>a、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p> <p>b、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p> <p>c、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p> <p>d、所有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p>
<p>其他规定 2</p>	<p>①评标期间，建议投标单位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关注评标进度，在评标结束前不要离线。评审专家小组可能会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网交易系统对投标单位提出澄清答疑的要求，投标单位应及时关注交易系统动态，并在规定时间内在线回复，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投标单位自行负责。</p> <p>②衡阳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合作银行及联系人名单</p> <p>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分行：江彦锋，15116852358</p>

	<p>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龚黎，18817181227</p> <p>3.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宁紫希，18674771223</p> <p>4.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贺卫华，13875666300</p> <p>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盛波，18674768507</p> <p>6.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何涵睿，18397770824</p> <p>7.湖南财信金融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吴巨丰，18674838625</p>
--	-------------------------------------------------------------------------------------------------------------------------------------------------------------------------------------------------------------------------------------------------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经财政部门认定资格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

2.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4 电子招标投标：是指电子招标投标各方参与者（以下简称交易参与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用网络信息技术，使用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进行的招标投标活动。

2.5“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系统集成、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邀请**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款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2)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3 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两个以上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政府采购项目投标。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授权委托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有授权委托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联合体投标

6.1 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本采购项目不接受除政府采购政策规定以外的其他联合体投标。

6.2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除应符合本章第 3.2 款、第 3.3 款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第一章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采购进口产品

7.1 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7.2 本章第 7.1 款规定同意购买进口产品的，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

品参与投标竞争。

二、招标文件

8.招标文件的构成

8.1 招标文件共七章，分两部分。各部分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招标文件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说明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与评标

六、中标信息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七、投标人质疑

八、合同签订

九、其他规定

第四章 采购合同协议书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技术要求

商务要求

第六章 综合评分表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9.招标文件的提供

9.1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自开始发出之日起不得少于五个工作日。具体提供期限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9.2 投标人应及时上网下载招标文件，并按规定要求在网站完成投标报名。

9.3 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截止时，确认报名的投标人少于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或者不再限制提供期限，并发布更正公告。延长招标文件的提供期限或者不再限制提供期限的，遵守本章第 11.1 款关于招标文件修改的规定。

10. 偏离

10.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和对招标文件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偏离。

10.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未用上述符号标注的条款为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即一般条款)。

10.3 第二章和第五章中的一般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在超出允许偏离的条款数（见**招标文件前附表**）时，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0.4 条款数（最高项数）的统计方法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和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十五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12. 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2.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变更时间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和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更正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投标语言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4.计量单位

14.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投标文件组成

15.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16.投标报价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6.2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16.3 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外，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16.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如果设定)，否则，在评标时将视无效投标。采购项目预算、最高限价见**投标邀请**。

16.5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报价，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6.6 投标人的价格优惠应当直接在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中给出。

17.备选方案

17.1 除招标文件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投标。

17.2 接受备选方案投标时：

17.2.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能提交一个备选方案并注明主选方案，且备选方案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主选方案。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两个以上备选方案或未注明何为主选方案，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2 备选方案应当在《开标一览表》备注中列出。

18.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8.1 投标人应提交满足第一章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在资格审查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8.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18.3.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18.3.2 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19.投标方案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9.1 投标人应当提交其拟供的合同项下货物及其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9.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详细填写相关表格。

19.3 商务、技术偏离表中应对照招标文件所有商务、技术要求如实填写。

19.4 **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将不予评分。

19.4.1 未在**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19.4.2 投标人提交的样品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样品标准要求不一致的。

20.投标保证金

20.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投标保证金之规定。

21.投标有效期

21.1 投标有效期见**招标文件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第一章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22.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2.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电子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进行电子签名和盖章。

22.1.1 投标人确认投标后，应从交易平台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制作工具”，并使用此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而导致投标无效。

22.1.2 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22.1.3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3.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3.1 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3.1.1 电子投标文件通过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并签章。未按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电子开标软件将无法接受，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3.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3.2.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指定网站的指定栏目。逾期不予受理。

23.2.2 如遇系统提示“上传未成功”，投标人应及时重新修改文件或系统运维机构联系，查明原因，确保上传无误，因自身原因导致不能上传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3.3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并修改后再重新上传。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的，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24.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25.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开标、评标

26.开标

26.1 投标人可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

26.2 开标程序。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26.2.1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提前登录网上开标系统；

26.2.2 开标时间，由系统在线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到账或电子保函情况；

26.2.3 投标人根据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提示后在规定时间内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时限为 20 分钟，投标文件在解密时限内未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开标继续进行。

26.2.4 唱标：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未提供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在线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所有有效投标人可以在线即时查看、下载。

26.2.5 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应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在开标记录上进行确认，否则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6.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进入评标：

26.3.1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

- (1) 投标人未按要求配置开标所需的软硬件设备，导致解密失败的；

- (2) 投标人电脑故障或无法上网，导致解密失败的；
- (3) 解密锁发生故障、失效、错误等，导致解密失败的；
- (4) 解密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5) 其他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效的情形。

26.3.2 如因网上开标系统出现系统故障，导致开标解密无法完成的，由采购代理机构酌情延长解密时间。

27.评标

27.1 评标委员会

27.1.1 评标由依法组成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27.2 评标方法

27.2.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7.2.2 本采购项目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见第六章。

27.3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27.3.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信用记录、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将告知投标人原因。

(2) 符合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7.3.2 投标文件中除前章节条款所述情况外，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也应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范围小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的(缺漏招标文件

所要求的内容);

(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其他规定的。

27.3.3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废标的情形同时在**招标文件前附表**集中列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3.4 多家代理商提供同一品牌产品投标的，在统计投标人数量时要求如下：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时，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载明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1）规定处理。

27.4 澄清有关问题

27.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数据电文形式，并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4.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投标人应对修正进行确认，如不确认，评标时将视为无效投标。

27.4.4 有效的数据电文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5 比较与评价

27.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7.5.2 价格评审。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

27.5.3 涉及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按**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调整投标人的技术、价格得分或总得分。

27.5.4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计分。

27.5.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数据电文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提交电子扫描件）；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5.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

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7.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7.6.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评审后的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得分相同但价格相同的，按评审后的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

27.6.2 本次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见**第六章**。

六、中标信息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8.中标信息公告

28.1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信息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和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

29.中标通知书

29.1 中标结果通知

29.1.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已完成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9.1.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投标人质疑

30.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

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前款“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2.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32.2 对采购程序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2.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提供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投标人开具签收回执。

34.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4.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4.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4.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4 事实依据；

34.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4.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5.质疑书应当由质疑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其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6.采购人应当在签收回执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37.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八、合同签订

38.履约担保

38.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日内，需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的，应按照招标文件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联合体中标的，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9.签订合同

39.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九、其他规定

40.信用记录

4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时，还应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0.2 信用记录查询网站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湖南信用网和湖南省政府采购网。

40.3 信用甄别确认时间为：第一章规定的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标结束。

40.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对有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人情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

41.网上开标说明（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42.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2.1 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最高限价：**78035** 元。

第四章 采购合同协议书

政府采购编号：常财采计[2023]078号

委托代理编号：HNMG2023-A021

采购人（全称）：常宁市农业农村局（甲方）

中标人（全称）： （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项目管理信息

（1）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2）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项目名称：常宁市 2023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政府采购项目

2.合同标的及金额

序号	标的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3.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4.付款： 。

5.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组成合同的文件

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招标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合同订立时间： ____年 __月 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第五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

包名	品目分类	标的名称	备注
包 1：生石灰	A07010303-石灰	生石灰	
包 2：生石灰	A07010303-石灰	生石灰	
包 3：生石灰	A07010303-石灰	生石灰	
包 4：深翻耕	C23110400-农业和林业机械 设备租赁服务	深翻耕	
包 5：深翻耕	C23110400-农业和林业机械 设备租赁服务	深翻耕	
包 6：深翻耕	C23110400-农业和林业机械 设备租赁服务	深翻耕	
包 7：有机肥	A07080105-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	有机肥	
包 8：种植绿肥	C09019900-其他农业服务	种植绿肥	
包 9：种植绿肥	C09019900-其他农业服务	种植绿肥	

第 1 包：生石灰

乡镇	村名	生石灰采购及施用（亩）
蓬塘乡	高新村	500
	金山村	500
	新田村	500
	生塘村	500
	蓬塘乡小计	2000
三角塘镇	三角塘村	500
	长江村	800
	幸福村	800
	三角塘镇小计	2100
水口山镇	春陵村	200
	独石村	300
	大渔村	600
	双发村	200
	小洲村	300
	南阳村	300
	水口山镇小计	1900
合计		6000

第 2 包：生石灰

乡镇	村名	生石灰采购及施用（亩）
罗桥镇	羊山村	400
	阳家村	150
	下冲村	400
	三合村	650
	罗桥镇小计	1600
庙前镇	弥泉村	300
	春和村	300
	泉井村	500

乡镇	村名	生石灰采购及施用（亩）
	石铺村	400
	庙前镇小计	1500
板桥镇	长冲铺村	200
	鸡公塘村	300
	黄山村	300
	板桥村	200
	仙塘村	200
	群益村	200
	丫田村	200
	樟塘村	300
	板桥镇小计	1900
宜阳街道	万寿村	150
	黄桥村	350
	新建村	500
	宜阳街道小计	1000
合计		6000

第3包：生石灰

乡镇	村名	生石灰采购及施用（亩）
烟洲镇	万众村	500
	石岭村	200
	新阳村	300
	大泉村	200
	烟洲村	300
	大众村	200
	烟洲镇小计	1700
荫田镇	联塘村	400

乡镇	村名	生石灰采购及施用（亩）
	张力村	300
	丰源村	400
	双龙村	200
	中山村	200
	小栗村	200
	衡市村	200
	荫田镇小计	1900
胜桥镇	尹桥村	600
	大塘村	600
	田元村	200
	胜桥镇小计	1400
洋泉镇	西南村	400
	乐园村	200
	坦冲村	200
	同心村	300
	洋州村	200
	洋泉镇小计	1300
合计		6300

第 4 包：深翻耕

乡镇	村名	深翻耕（亩）
蓬塘乡	蓬塘村	500
	易头村	500
	满江村	500
	芝江村	500
	蓬塘乡小计	2000

乡镇	村名	深翻耕（亩）
三角塘镇	三角塘村	500
	长江村	800
	幸福村	700
	三角塘镇小计	2000
柏坊镇	东白村	200
	议泉村	300
	袁益村	200
	新柏村	500
	新建村	300
	宜元村	300
	小柏村	200
	柏坊镇小计	2000
合计		6000

第5包：深翻耕

乡镇	村名	深翻耕（亩）
罗桥镇	羊山村	400
	阳家村	150
	下冲村	400
	三合村	650
	罗桥镇小计	1600
庙前镇	春和村	500
	泉井村	400
	双凤村	600
	庙前镇小计	1500
板桥镇	长冲铺村	200
	鸡公塘村	300

乡镇	村名	深翻耕（亩）
	黄山村	300
	板桥村	200
	仙塘村	200
	群益村	200
	丫田村	200
	樟塘村	300
	板桥镇小计	1900
宜阳街道	万寿村	150
	黄桥村	350
	新建村	500
	宜阳街道小计	1000
合计		6000

第 6 包：深翻耕

乡镇	村名	深翻耕（亩）
烟洲镇	万众村	500
	石岭村	200
	新阳村	300
	大泉村	200
	烟洲村	300
	大众村	200
	烟洲镇小计	1700
荫田镇	联塘村	400
	张力村	200
	丰源村	200
	双龙村	100
	中山村	100

乡镇	村名	深翻耕（亩）
	小栗村	100
	衡市村	100
	荫田镇小计	1200
胜桥镇	尹桥村	600
	大塘村	600
	田元村	200
	胜桥镇小计	1400
西岭镇	六图村	500
	平安村	200
	车荷村	200
	中坪村	300
	石江村	100
	桐江村	200
	西冲村	200
	西岭镇小计	1700
合计		6000

第7包：有机肥

乡镇	村名	增施有机肥（亩）
柏坊镇	宜元村	500
	小柏村	100
	鲤鱼村	100
	联合村	100
	易塘村	100
	大坪村	600
	沙水村	500
	柏坊镇小计	2000

乡镇	村名	增施有机肥（亩）
板桥镇	太坵村	200
	西洞村	200
	合塘村	200
	先峰村	400
	太星阳村	300
	石塘村	200
	板桥镇小计	1500
胜桥镇	田元村	200
	玉泉村	500
	泉桥村	500
	竹和村	500
	胜桥镇小计	1700
官岭镇	官岭村	200
	中康村	200
	锡盆村	200
	岩门村	200
	太平村	200
	双溪村	200
	鹅峰村	200
	麦元村	300
	官岭镇小计	1700
曲潭街道	漕塘村	400
	紫阳村	400
	石桥村	250
	书泉村	350
	曲潭街道小计	1400
庙前镇	弥泉村	200
	春和村	500

乡镇	村名	增施有机肥（亩）
	双桥村	300
	庙前镇小计	1000
兰江乡	八一村	400
	应伏村	500
	兰江乡小计	900
白沙镇	向阳村	200
	南陵村	400
	杜西村	100
	杜阳村	200
	黄源村	300
	阳市村	200
	白沙镇小计	1400
烟洲镇	向星村	300
	苍冲村	300
	麻石村	300
	亲仁村	200
	万众村	200
	烟洲镇小计	1300
水口山镇	舂陵村	200
	独石村	200
	大渔村	200
	双发村	400
	水邻村	200
	水口山镇小计	1200
西岭镇	六图村	100
	平安村	140
	车荷村	80
	中坪村	100

乡镇	村名	增施有机肥（亩）
	石江村	100
	桐江村	100
	西冲村	70
	大洪村	120
	小松柏村	140
	上安村	100
	西塘村	100
	清冲村	70
	五冲村	80
	桐排村	80
	青竹村	100
	石山村	100
	西岭社区	120
	西岭镇小计	1700
	宜阳街道	万寿村
黄桥村		200
新建村		200
宜阳街道小计		700
大堡乡	龙凤村	500
	排山村	500
	枫树村	500
	大堡乡小计	1500
合计		18000

第 8 包：种植绿肥

乡镇	村名	种植绿肥（亩）
罗桥镇	新屋村	500

乡镇	村名	种植绿肥（亩）
	依波村	300
	羊山村	500
	阳家村	500
	罗桥镇小计	1800
新河镇	大禾坪村	300
	吕坪村	450
	双坪村	400
	陶岭村	250
	合心村	300
	新河镇小计	1700
三角塘镇	大合村	200
	老屋村	200
	毛市村	200
	三角塘村	200
	市塘村	200
	瑶塘村	200
	长江村	200
	幸福村	200
	三角塘镇小计	1600
合计		5100

第9包：种植绿肥

乡镇	村名	种植绿肥（亩）
板桥镇	干沙港村	200
	五坳村	200
	新桥村	500
	长冲铺村	200

乡镇	村名	种植绿肥（亩）
	板桥镇小计	1100
烟洲镇	向星村	500
	苍冲村	300
	麻石村	500
	亲仁村	500
	烟洲镇小计	1800
水口山镇	春陵村	300
	独石村	300
	大渔村	400
	双发村	200
	水邻村	300
	金联村	300
	新同村	300
	水口山镇小计	2100
合计		5000

第二节 技术与商务要求

包 1、包 2 及包 3：生石灰

一、技术参数和质量要求

1、产品性能及质量应符合：生石灰产品的氧化钙（CaO）含量大于或等于 80%、细度为 80%，通过 10 目标准筛，汞含量小于或等于 2mg/kg、砷含量小于或等于 10mg/kg、镉含量小于或等于 1mg/kg、铅含量小于或等于 30mg/kg、铬含量小于或等于 30mg/kg（提供具备资质的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 年 7 月份）以来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2、产品均应按 25 kg/包（允许±0.5 kg/包的偏差）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内包装采样双层薄膜，外包装标示产品名称、氧化钙含量和无害化指标），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二、实施服务要求

1、施用时期：签订采购合同后一个月内完成撒施工作。

2、施用方法：必须机械化施用，将石灰均匀地撒施在水田中。

3、注意事项：

(1) 施用时间间隔。施用生石灰后，种植户可开始翻耕，间隔 5-7 天移栽。

(2) 安全措施。人工操作时必须佩戴防护工具，如乳胶手套、防尘口罩和套鞋等，防止田间撒施时因石灰遇水灼伤手脚以及石灰粉尘被吸入呼吸道灼伤呼吸系统。若施工人员出现因施用石灰造成皮肤灼伤等症状，应及时送医院进行救治。

(3) 生石灰施用避免与氮肥、有机肥等同时施用，确保肥效。

(4) 施用量：100 公斤/亩。

三、供货要求

1、中标人保证出卖给招标人的产品或产品任何部分非他人所有或与他人共有，未设有抵押权、租赁权，未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一旦出现侵权，卖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产品质量与包装

(1) 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 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或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4、产品运输、保险及其他

(1) 中标人负责产品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转运、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2) 中标人负责材料设备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 中标人负责组织人员进行播种或施撒，负责其派出、聘请的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及人身意外保险。

(4) 中标人在作业过程中不得将产品泄漏、污染、破坏其他环境。

5、验收要求

(1) 督促和检查。各项目乡镇（办事处）政府对各村进行督促落实和检查，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确保项目按质按时完成，招标人对各乡镇（办事处）进行专项检查。

(2) 货物验收：①产品抽样送检。招标人组织人员对产品随机抽样，其样品检测结果作为中标人结算参照依据。若检验不合格，按合同约定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②包装数量验收。由各乡镇（办事处）和中标人现场对产品包装数量进行验收。

(3) 施用验收：①中标人提出申请，由农业农村局联合乡镇（办事处）组织对中标人产品施用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后需在台账上签字盖章。②中标人产品检验合格报告、正规送货单、收货凭证等作为结账依据。

(4) 中标人在进行供货、实施、验收时必须完全服从合同的规定和决议。

(5) 在验收过程中，中标人不得人为干扰验收或者有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则将按照相关规定追究其违法、违纪责任。

(6) 质量保证

服务质量应符合上述招标人提出的标准，验收合格。作业期间，应接受招标人、项目所在乡镇(办事处)、村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中标人必须按质按量按时完成招标人指令的作业，否则不予验收。

6、售后服务

(1) 项目实施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紧急情况需 4 小时到达内现场处理。

(2) 重要农业生产时期、节假日须提供技术人员值守服务。

四、报价要求

预算单价 130 元/亩，投标人必须按亩报价，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每亩的单价应统一、一致，所报单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格，投标价格包含：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材料费、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工具费、培训费、税费、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其他事项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五、其他要求

1、中标人在作业期间，应接受招标人、相关单位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2、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作业，每推迟一天扣 500 元，情节严重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质量保修：未通过验收合格的区域，中标人应及时在工期截止日期前无偿修整完好，达到验收要求；否则不予支付相应款项，造成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4、投标人在投标前，若进行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5、建立台账：由中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制式台账模式组织制定；台账资料、图片交采购人审核，审核不合格退回重做，两次审核不合格按合同约定条款处罚；合格的台账资料作为支付项目款项的重要依据之一。

6、①包 1、包 2 及包 3 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包），各供应商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及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组成中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填写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所属行业为“（一）农、林、牧、渔业”。

②如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六、付款方式

1、中标人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将任务完成后，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依照招标文件上的相关服务要求、有关指标和合同条款进行现场验收。

2、按实际实施面积结算。

3、完成合同项任务后支付合同款的 60%，验收合格后支付余下 40%的合同款。

包 4、包 5 及包 6：深翻耕

一、实施服务要求

1、实施步骤：按照湖南省农业技术规程中《镉污染稻田安全利用 深翻耕改土技术规程（HNZ142-2017）》执行，由中标单位申请验收，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

2、服务要求

2.1 实施时间及质量要求

实施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后一个月内完成并验收合格。

质量标准：

- 1) 田块翻耕无死角、无间隔。
- 2) 翻耕后田埂应恢复成原状，不引起农户的纠纷。
- 3) 田块翻耕深度控制在 18-20 厘米。

2.2 实施要求：

(1) 材料设备运输、保管及保险

a、中标人负责材料设备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b、中标人负责材料设备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c、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2) 实施要求

a、中标人统一进行翻耕的施工作业，由各区域所在乡镇(办事处)确定专人 对项目实施区域进行监督管理；中标人须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须 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持证上岗。

b、各乡镇（办事处）应做好翻耕项目的组织协调和配合，并做好项目质量 管理工作。

c、作业完成后，机械损坏田埂、机耕道、排灌水沟需恢复成原状，不引起 农户的纠纷。

2.3 考核验收要求

(1) 督促和检查。各项目乡镇（办事处）对各村进行督促落实和检查，及 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确保项目按质按时完成，采购人对各村进行专项检查。

(2) 验收。由农业农村局联合乡镇（办事处），对项目进行考核验收，按 照项目要求核实翻耕及起垄面积，严格翻耕、起垄标准。验收合格后，验收人员 在记录表和确认表上签字盖章，作为支付服务资金原始凭证。

2.4 质量保证

(1) 服务质量应符合上述采购人提出的标准，验收合格。

(2) 作业期间，应接受采购人、项目所在镇(办事处)、村监督管理，遵守有关 规定。

(3) 质量保证：中标人必须按质按量按时完成采购人指令的作业，否则不予验 收。

二、供货要求

1、中标人在区域内实际需要深翻耕作业的实施面积必须百分之百实施到位，并 按实际实施面积计算合同价款。

2、中标人在作业期间，应接受采购人、相关单位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3、机械设备的投入情况

(1) 每 800 亩至少配置一台功率 $\geq 40\text{kW}$ 机具（拖拉机），并配备不少于 8 名驾驶员，驾驶员驾龄须 1 年（含）及以上。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列明的自主拥有（或租赁）的机具（拖拉机）数量能满足最低配置要求的，应全部使用投标文件中

列明的自主拥有的机具（拖拉机），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列明的自主拥有（或租赁）的机具（拖拉机）数量不能满足最低配置要求的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承诺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按要求配备，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

（2）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作业，每推迟一天扣中标金额 1000 元，扣完为止，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4、安全保障：中标人在实施期间，必须设有一定的安全保障措施，要确保施工人员和现场、行人的人身财产安全。若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5、质量保修：未通过验收合格的区域，中标人应及时在工期截止日期前无偿修整完好，达到验收要求；否则不予支付相应款项，造成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6、变更：无论发生深翻耕面积的变更是否增减，或是其他原因给中标人造成损失（如阻工、自然灾害等），中标人的中标单价不作调整；采购人也不对未达到采购清单中深翻耕面积而造成的结算价款减少进行任何补偿。

7、投标人在投标前，若进行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8、中标人必须无条件的执行采购人指令，按合同要求完成中标区域范围内的深翻耕。否则，采购人对该区域不进行验收且不支付服务款项。

9、建立台账：由中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制式台账模式组织制定；台账资料、图片交采购人审核，审核不合格退回重做，两次审核不合格按合同约定条款处罚；合格的台账资料作为支付项目款项的重要依据之一。

三、报价要求

预算单价 110 元/亩，投标人必须按亩报价，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每亩的单价应统一、一致，所报单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格，投标单价包括翻耕、开沟、起垄整厢等服务及所有相关产品价格、运输费、保险费、技术服务和人工费、税金等费用的综合单价；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详细考虑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如投标人遗漏招标文件所列清单内容，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四、其他要求

1、①包 4、包 5 及包 6 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包），各供应商应按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及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组成中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填写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所属行业为“（一）农、林、牧、渔业”。

2、如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五、付款方式

1、中标人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将任务完成后，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依照招标文件上的相关服务要求、有关指标和合同条款进行现场验收。

2、按实际实施面积结算。

3、完成合同项任务后支付合同款的60%，验收合格后支付余下40%的合同款。

包7：有机肥

一、技术参数和质量要求：

★1、所投产品有机肥必须具有肥料登记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2、有机肥每亩用量100kg/亩，撒施按亩报价，报价包括有机肥购买以及运送到项目村指定地点所产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税费以及产品抽样费、检测费、撒施费用等。

3、所提供的有机肥质量必须符合NY525-2021标准，其中NPK大于等于4%，有机质大于等于30%。有机肥的主要原料经过充分发酵腐熟，严禁使用河（沟、塘）污泥、重金属超标的畜禽粪便、工业废弃垃圾和褐煤为主要原料的有机肥，确保施用后无残留，无毒、无副作用，对周边环境无污染，无异味，无需再次发酵腐熟。

4、有机肥技术标准主要指标：

项 目	指 标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30
总养分（%）	≥4.0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30
酸碱度（pH）	5.5~8.5

种子发芽指数 (GI), %	≥70
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	≤0.5%
总砷 (As) (以烘干基计), mg/kg	≤15
总汞 (Hg) (以烘干基计), mg/kg	≤2
总铅 (Pb) (以烘干基计), mg/kg	≤50
总镉 (Cd) (以烘干基计), mg/kg	≤3
总铬 (Cr) (以烘干基计), mg/kg	≤150
粪大肠菌群数, 个/g	≤100
蛔虫卵死亡率, %	≥95
提供具备资质的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近三年 (2020年7月份) 以来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二、实施服务要求

1、实施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月内完成供货、撒施服务，并做好台帐资料。

2、施用方法：将有机肥均匀地撒施在水田中。

三、供货要求

1、中标人保证出卖给招标人的产品或产品任何部分非他人所有或与他人共有，未设有抵押权、租赁权，未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一旦出现侵权，卖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产品质量与包装

(1) 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 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或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4、产品运输、保险及其他

(1) 中标人负责产品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转运、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2) 中标人负责材料设备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 中标人负责组织人员进行播种或施撒，负责其派出、聘请的施工人员的
人身安全及人身意外保险。

(4) 中标人在作业过程中不得将产品泄漏、污染、破坏其他环境。

5、验收要求

(1) 督促和检查。各项目乡镇（办事处）政府对各村进行督促落实和检查，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确保项目按质按时完成，招标人对各乡镇（办事处）进行专项检查。

(2) 货物验收：①产品抽样送检。招标人组织人员对产品随机抽样，其样品检测结果作为中标人结算参照依据。若检验不合格，按合同约定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②包装数量验收。由各乡镇（办事处）和中标人现场对产品包装数量进行验收。

(3) 施用验收：①中标人提出申请，由农业农村局联合乡镇（办事处）组织对中标人产品施用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后需在台账上签字盖章。②中标人产品检验合格报告、正规送货单、收货凭证等作为结账依据。

(4) 中标人在进行供货、实施、验收时必须完全服从合同的规定和决议。

(5) 在验收过程中，中标人不得人为干扰验收或者有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则将按照相关规定追究其违法、违纪责任。

(6) 质量保证

服务质量应符合上述招标人提出的标准，验收合格。作业期间，应接受招标人、项目所在乡镇(办事处)、村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中标人必须按质按量按时完成招标人指令的作业，否则不予验收。

6、售后服务

(1) 项目实施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紧急情况需 4 小时到达内现场处理。

(2) 重要农业生产时期、节假日须提供技术人员值守服务。

四、报价要求

预算单价 110 元/亩，投标人必须按亩报价，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每亩的单价应统一、一致，所报单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格，投标价格包含：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材料费、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工具费、培训费、税费、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其他事项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五、其他要求

- 1、中标人的服务面积按实际实施面积计算。
- 2、中标人在作业期间，应接受招标人、相关单位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 3、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作业，每推迟一天扣 500 元，情节严重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4、质量保修：未通过验收合格的区域，中标人应及时在工期截止日期前无偿修整完好，达到验收要求；否则不予支付相应款项，造成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5、投标人在投标前，若进行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 6、建立台账：由中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制式台账模式组织制定；台账资料、图片交采购人审核，审核不合格退回重做，两次审核不合格按合同约定条款处罚；合格的台账资料作为支付项目款项的重要依据之一。

7、①包 7 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包），各供应商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及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组成中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填写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本项目所属行业为“（一）农、林、牧、渔业”。

②如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六、付款方式

1、中标人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将任务完成后，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依照招标文件上的相关服务要求、有关指标和合同条款进行现场验收。

2、按实际实施面积结算。

3、完成合同项任务后支付合同款的 60%，验收合格后支付余下 40%的合同款。

包 8 及包 9：种植绿肥

一、技术参数和质量要求

- ★1、投标人须具有《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且具有绿肥种子经营许可。
- 2、开沟要求开“围”沟和“井”字型沟，沟深沟宽各 20 公分左右，保证排水通畅。开沟机具配置：四轮驱动拖拉机的马力(或功率 $\geq 40\text{KW}$)。
- 3、每亩大田撒施紫云英种子 2 公斤，25 公斤磷肥，确保均匀撒施，不得出现堆积和漏撒的情况。
- 4、磷肥具有缓释性，产品符合 GB/T20413-2017 标准；
- 5、紫云英：种子产品符合 GB8080-2010 标准：净度 $\geq 97\%$ ，种子纯度 $\geq 96\%$ ；发芽率 $\geq 80\%$ ，水分 $\leq 10\%$ (提供具备资质的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 2023 年出具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二、实施服务要求

实施时间：签订采购合同后两个月内完成绿肥播种、开沟，磷肥供货任务，并做好台帐资料。

三、供货要求

- 1、中标人保证出卖给招标人的产品或产品任何部分非他人所有或与他人共有，未设有抵押权、租赁权，未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一旦出现侵权，卖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2、产品质量与包装
 - (1) 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 (2) 所投种子必须达到国家要求的质量标准，种子质量不符合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并拒绝付款；
-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溯查阅。
- 4、产品运输、保险及其他
 - (1) 中标人负责产品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转运、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 (2) 中标人负责材料设备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 中标人负责组织人员进行播种或施撒，负责其派出、聘请的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及人身意外保险。

(4) 中标人在作业过程中不得将产品泄漏、污染、破坏其他环境。

5、验收要求

(1) 督促和检查。各项目乡镇（办事处）政府对各村进行督促落实和检查，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展情况，确保项目按质按时完成，招标人对各乡镇（办事处）进行专项检查。

(2) 货物验收：①产品抽样送检。招标人组织人员对产品随机抽样，其样品检测结果作为中标人结算参照依据。若检验不合格，按合同约定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②包装数量验收。由各乡镇（办事处）和中标人现场对产品包装数量进行验收。

(3) 施用验收：①中标人提出申请，由农业农村局联合乡镇（办事处）组织对中标人产品施用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后需在台账上签字盖章。②中标人产品检验合格报告、正规送货单、收货凭证等作为结账依据。

(4) 中标人在进行供货、实施、验收时必须完全服从合同的规定和决议。

(5) 在验收过程中，中标人不得人为干扰验收或者有弄虚作假的行为，否则将按照相关规定追究其违法、违纪责任。

(6) 质量保证

服务质量应符合上述招标人提出的标准，验收合格。作业期间，应接受招标人、项目所在乡镇(办事处)、村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中标人必须按质按量按时完成招标人指令的作业，否则不予验收。

6、售后服务

(1) 项目实施期间提供 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紧急情况需 4 小时到达内现场处理。

(2) 重要农业生产时期、节假日须提供技术人员值守服务。

四、报价要求

1、绿肥种植每亩预算单价为 145 元（每亩含种子 4 斤*19 元/斤=76 元、磷肥 50

斤=24元、开沟费用39元、播种6元），其中开沟费用及播种费用为固定报价。投标人必须按亩报价，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进行报价，每亩的单价应统一、一致，所报单价不能超过采购预算价格，投标价格包含：运至合同指定地点的材料费、包装费、仓储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工具费、培训费、税费、人工、管理、财务等所有费用，其他事项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五、其他要求

- 1、中标人的服务面积按实际实施面积计算。
- 2、中标人在作业期间，应接受招标人、相关单位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 3、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作业，每推迟一天扣500元，情节严重的，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4、质量保修：未通过验收合格的区域，中标人应及时在工期截止日期前无偿修整完好，达到验收要求；否则不予支付相应款项，造成相关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5、投标人在投标前，若进行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 6、建立台账：由中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制式台账模式组织制定；台账资料、图片交采购人审核，审核不合格退回重做，两次审核不合格按合同约定条款处罚；合格的台账资料作为支付项目款项的重要依据之一。

六、付款方式

(1) 中标人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将任务完成后，由中标人提出验收申请，招标人按照程序组织乡镇依照招标文件上的相关服务要求、有关指标和合同条款进行现场验收。

(2) 本项目合同款按实际实施面积结算。

(3) 完成合同项任务后支付合同款的60%，验收合格后支付余下40%的合同款。

第六章 综合评分表

适用范围		1000117379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技术部分 (F1)	两型环境加分	0.0	
	产品配置及技术参数响应	10.0	<p>投标人提供的生石灰产品，氧化钙含量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氧化钙含量$\geq 90\%$的，计 10 分；</p> <p>b. $85\% \leq$氧化钙含量$< 90\%$的，计 7 分；</p> <p>c. $80\% \leq$氧化钙含量$< 85\%$的，计 4 分；</p> <p>d. 氧化钙含量低于 80%的计 0 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备资质的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 年 7 月份）以来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撒施方案	4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撒施方案，内容包含：项目组织设计、工作进度保障计划、安全作业标准、合理化建议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撒施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撒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以及与采购人的配合及协调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 30 分；</p> <p>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 20 分；</p> <p>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3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服务保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p> <p>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p> <p>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验收方案	2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含：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15 分；</p> <p>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0 分；</p> <p>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5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2 分。未提供计 0 分。</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p> <p>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p> $\frac{\text{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 (F2)	两型产品加分	0.0	
	类似项目经验	10.0	<p>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计 10 分，本项最高计 10 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作业机具配置	30.0	<p>拟投入配置的机具（石灰撒施机或拖拉机）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设备，3 台及以上的计 30 分；2 台的计 20 分；1 台的计 10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拟投入作业机具购置发票复印件或租赁设备合同复印件的石灰撒施机（或拖拉机）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出现一机多租，否则视为无效机具）</p>

	项目人员配置	30.0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置的每台机具必须配备1名驾驶员，驾龄须1年（含）及以上，每提供一人计10分，本项最高计30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驾驶员拖拉机驾驶证、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售后服务方案	30.0	<p>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10分，如有缺项的扣1分/项，扣分直至扣完10分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0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p> <p>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计20分；</p> <p>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10分；</p> <p>c. 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5分；</p> <p>d. 没有提供的计0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商务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价格部分(F3)	投标报价	100.0	<p>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p> <p>如整包投标，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p> <p>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p> <p>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frac{\text{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适用范围		1000117380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技术部分 (F1)	两型环境加分	0.0	
	产品配置及技术参数响应	10.0	<p>投标人提供的生石灰产品,氧化钙含量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氧化钙含量$\geq 90\%$的,计 10 分;</p> <p>b. $85\% \leq$氧化钙含量$< 90\%$的,计 7 分;</p> <p>c. $80\% \leq$氧化钙含量$< 85\%$的,计 4 分;</p> <p>d. 氧化钙含量低于 80%的计 0 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备资质的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 年 7 月份)以来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撒施方案	4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撒施方案,内容包含:项目组织设计、工作进度保障计划、安全作业标准、合理化建议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撒施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撒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以及与采购人的配合及协调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 30 分;</p> <p>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 20 分;</p> <p>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服务质	3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服务保

	量保障措施		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 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 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验收方案	2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括：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15 分； 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0 分； 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5 分；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2 分。未提供计 0 分。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 $\frac{\text{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 (F2)	两型产品加分	0.0	
	类似项目经验	10.0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计 10 分，本项最高计 10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作业机	30.0	拟投入配置的机具（石灰撒施机或拖拉机）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设

	具配置		<p>备, 3 台及以上的计 30 分; 2 台的计 20 分; 1 台的计 10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计分说明: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拟投入作业机具购置发票复印件或租赁合同复印件的石灰撒施机(或拖拉机)证明资料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出现一机多租, 否则视为无效机具)</p>
	项目人员配置	30.0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置的每台机具必须配备 1 名驾驶员, 驾龄须 1 年(含)及以上, 每提供一人计 10 分, 本项最高计 30 分。</p> <p>计分说明: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驾驶员拖拉机驾驶证、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售后服务方案	30.0	<p>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 内容包括: 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 10 分, 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 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 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p> <p>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计 20 分;</p> <p>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 10 分;</p> <p>c. 方案一般, 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 5 分;</p> <p>d. 没有提供的计 0 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 不是目录内的产品, 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商务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 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 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 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100.0	<p>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p> <p>如整包投标, 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p> <p>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 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p>		

$\frac{\text{某品目技术得分}}{\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适用范围	1000117381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技术部分 (F1)	两型环境加分	0.0	
	产品配置及技术参数响应	10.0	<p>投标人提供的生石灰产品，氧化钙含量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氧化钙含量\geq90%的，计 10 分；</p> <p>b. $85\% \leq$氧化钙含量$<$90%的，计 7 分；</p> <p>c. $80\% \leq$氧化钙含量$<$85%的，计 4 分；</p> <p>d. 氧化钙含量低于 80%的计 0 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备资质的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近三年（2020 年 7 月份）以来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撒施方案	4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撒施方案，内容包含：项目组织设计、工作进度保障计划、安全作业标准、合理化建议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撒施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撒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以及与采购人的配合及协调能力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 30 分；</p> <p>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 20 分；</p> <p>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3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服务保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p> <p>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p> <p>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验收方案	2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含：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15 分；</p> <p>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0 分；</p> <p>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5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2 分。未提供计 0 分。</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	两型产品加分	0.0	

部分 (F2)	类似项目经验	10.0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计 10 分，本项最高计 10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作业机具配置	30.0	拟投入配置的机具（石灰撒施机或拖拉机）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设备，3 台及以上的计 30 分；2 台的计 20 分；1 台的计 10 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拟投入作业机具购置发票复印件或租赁设备合同复印件的石灰撒施机（或拖拉机）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出现一机多租，否则视为无效机具）
	项目人员配置	30.0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置的每台机具必须配备 1 名驾驶员，驾龄须 1 年（含）及以上，每提供一人计 10 分，本项最高计 30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驾驶员拖拉机驾驶证、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30.0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 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计 20 分； 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 10 分； c. 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 5 分； d. 没有提供的计 0 分。
	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商务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100.0	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如整包投标，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 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p>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适用范围		1000117382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两型环境加分	0.0	
技术部分(F1)	项目实施方案	4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安全作业标准、工作流程、项目进度保障、安全保障、风险管理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 30 分； 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 20 分； 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 10 分；</p>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3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服务保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 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 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验收方案	3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含：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20 分； 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5 分； 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10 分；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 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 —————×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F2)	两型产品加分	0.0	
	类似项目经验	20.0	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7月份）以来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每提供一个计 10 分，本项最高计 20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

			公章。
	作业机具配置	30.0	拟投入配置的机具（四轮驱动拖拉机，马力或功率≥40kW）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设备，达到8台（含）及以上的计30分；达到5台（含）以上8台（不含）以下的计20分，达到3台（含）以上5台（不含）以下的计10分，2台及以下的计5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人拖拉机为自有的需提供经年检合格的拖拉机行驶证复印件；拖拉机为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出现一机多租，否则视为无效机具）。
	项目人员配置	30.0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置的每台机具（拖拉机）须配备1名驾驶员，驾龄须1年（含）及以上；达到8名（含）及以上的计30分，达到5名（含）以上8名（不含）以下的计20分，达到3名（含）以上5名（不含）以下的计10分，2名及以下的计5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需提供驾驶员拖拉机驾驶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20.0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5分，如有缺项的扣0.5分/项，扣分直至扣完5分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0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 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计15分； 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10分； c. 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5分； d. 没有提供的计0分。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商务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价格部分(F3)	投标报价	100.0	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如整包投标，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 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p>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适用范围		1000117383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两型环境加分	0.0	
技术部分(F1)	项目实施方案	4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安全作业标准、工作流程、项目进度保障、安全保障、风险管理的计10分，如有缺项的扣2分/项，扣分直至扣完10分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计0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30分； 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20分； 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10分；</p>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3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服务保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 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 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验收方案	3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含：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20 分； 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5 分； 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10 分；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 $\frac{\text{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F2)	两型产品加分	0.0	
	类似项目经验	20.0	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7月份）以来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每提供一个计 10 分，本项最高计 20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

			公章。
	作业机具配置	30.0	拟投入配置的机具（四轮驱动拖拉机，马力或功率≥40kW）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设备，达到8台（含）及以上的计30分；达到5台（含）以上8台（不含）以下的计20分，达到3台（含）以上5台（不含）以下的计10分，2台及以下的计5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人拖拉机为自有的需提供经年检合格的拖拉机行驶证复印件；拖拉机为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出现一机多租，否则视为无效机具）。
	项目人员配置	30.0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置的每台机具（拖拉机）须配备1名驾驶员，驾龄须1年（含）及以上；达到8名（含）及以上的计30分，达到5名（含）以上8名（不含）以下的计20分，达到3名（含）以上5名（不含）以下的计10分，2名及以下的计5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需提供驾驶员拖拉机驾驶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20.0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5分，如有缺项的扣0.5分/项，扣分直至扣完5分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0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 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计15分； 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10分； c. 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5分； d. 没有提供的计0分。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商务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价格部分(F3)	投标报价	100.0	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如整包投标，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 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p>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适用范围		1000117384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两型环境加分	0.0	
技术部分 (F1)	项目实施方案	4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安全作业标准、工作流程、项目进度保障、安全保障、风险管理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 30 分； 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 20 分； 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 10 分；</p>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3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服务保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 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 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验收方案	3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含：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20 分； 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5 分； 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10 分；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 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 —————×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 (F2)	两型产品加分	0.0	
	类似项目经验	20.0	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 7 月份）以来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每提供一个计 10 分，本项最高计 20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

			公章。
	作业机具配置	30.0	拟投入配置的机具（四轮驱动拖拉机，马力或功率≥40kW）为投标人自有或租赁设备，达到8台（含）及以上的计30分；达到5台（含）以上8台（不含）以下的计20分，达到3台（含）以上5台（不含）以下的计10分，2台及以下的计5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人拖拉机为自有的需提供经年检合格的拖拉机行驶证复印件；拖拉机为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出现一机多租，否则视为无效机具）。
	项目人员配置	30.0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置的每台机具（拖拉机）须配备1名驾驶员，驾龄须1年（含）及以上；达到8名（含）及以上的计30分，达到5名（含）以上8名（不含）以下的计20分，达到3名（含）以上5名（不含）以下的计10分，2名及以下的计5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需提供驾驶员拖拉机驾驶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20.0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5分，如有缺项的扣0.5分/项，扣分直至扣完5分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0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 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计15分； 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10分； c. 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5分； d. 没有提供的计0分。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商务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价格部分(F3)	投标报价	100.0	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如整包投标，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 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p>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 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适用范围		1000117385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两型环境加分	0.0	
技术部分(F1)	项目实施方案	3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组织管理方案、运输方案、供货进度计划、保障措施、实施效果监测方案的计10分，如有缺项的扣2分/项，扣分直至扣完10分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计0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20分； 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15分； 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10分；</p>

		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25.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服务保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p> <p>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p> <p>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验收方案	25.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含：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20 分；</p> <p>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5 分；</p> <p>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培训方案	2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培训方案，内容包含：培训课程安排、培训方式、培训讲师、培训环境、培训保障措施、培训效果评估等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培训方案内容完整、满足用户需求，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合理的，计 15 分；</p> <p>b. 培训方案基本满足用户需求，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较合理的，计 10 分；</p> <p>c. 培训方案内容一般，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一般的计 5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2.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技术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 (F2)	两型产品加分	0.0	
	类似项目经验	20.0	<p>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7月份）以来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每提供一个计10分，本项最高计20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产品质量	15.0	<p>投标人所投有机肥产品获得中国绿色食品协会颁发的绿色食品生产资料证书的计15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企业实力	35.0	<p>1、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的生产商具备自有或租赁有机肥生产厂房、场地、仓库及有机肥生产设备和发酵设备，每提供一项计4分，本项最高计20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自有或租赁设备、厂房、场地、仓库的实景图片以及厂房、设备采购购置发票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计2分，本项最高计6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投标人具有省级及以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计9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技术支撑能力	10.0	<p>投标人拟任技术人员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农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计10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为返聘人员，则需提供聘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售后服务方案	20.0	<p>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5分，如有缺项的扣0.5分/项，扣分直至扣完5分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0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p> <p>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p>

			<p>计 15 分；</p> <p>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 10 分；</p> <p>c. 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 5 分；</p> <p>d. 没有提供的计 0 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商务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投标报价	100.0	<p>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p> <p>如整包投标，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p> <p>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价格部分 (F3)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价格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适用范围	1000117386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技术部分 (F1)	两型环境加分	0.0	
	项目实施方案	3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组织管理方案、运输方案、供货进度计划、保障措施、实施效果监测方案的计 10 分，如有缺项的扣 2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10 分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 20 分；</p> <p>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 15 分；</p> <p>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25.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括：服务保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p> <p>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p> <p>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验收方案	25.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括：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20 分；</p> <p>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5 分；</p> <p>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培训方案	2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培训方案，内容包括：培训课程安排、培训方式、培训讲师、培训环境、培训保障措施、培训效果评估等的计 5</p>

			<p>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培训方案内容完整、满足用户需求，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合理的，计 15 分；</p> <p>b. 培训方案基本满足用户需求，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较合理的，计 10 分；</p> <p>c. 培训方案内容一般，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一般的计 5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2.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p> <p>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 $\frac{\text{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 (F2)	两型产品加分	0.0	
	类似项目经验	18.0	<p>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 7 月份）以来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每提供一个计 6 分，本项最高计 18 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作业机具配置	21.0	<p>投标人具有自有或租赁四轮驱动拖拉机（马力（或功率）≥40kW）的，每提供一项计 7 分，本项最高计 21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计分说明：投标人拖拉机为自有的需提供经年检合格的拖拉机行驶证复印件；拖拉机为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出现一机多租，否则视为无效机具）。</p>
	机具人员配置	15.0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置的每台机具（拖拉机）须配备 1 名驾驶员，驾龄须 1 年（含）及以上；每提供 1 人计 5 分，本项最高计 15 分，未提供不计分。</p> <p>计分说明：投标文件需提供驾驶员拖拉机驾驶证、身份证复印件并加</p>

			盖投标人公章。
	企业实力	16.0	1、投标人具有自有产权或租赁生产经营农作物种子的厂房的计 5 分，仓储仓库的计 5 分，本项最高计 10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厂房仓储仓库照片、自有产权房屋所有权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本项最高计 6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技术支撑能力	10.0	投标人拟任技术人员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农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计 10 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为返聘人员，则需提供聘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20.0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0.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 0 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 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计 15 分； 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 10 分； c. 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 5 分； d. 没有提供的计 0 分。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商务权值×100×本项目加分比例= 应加分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总价格</p>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100.0	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如整包投标，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 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

			<p>分 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frac{\text{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适用范围		1000117387	
评审因素及权值			
技术部分		35.0	
商务部分		25.0	
价格部分		40.0	
综合评分表			
评审因素	计分因素	分值	计分标准
	两型环境加分	0.0	
技术部分(F1)	项目实施方案	30.0	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组织管理方案、运输方案、供货进度计划、保障措施、实施效果监测方案的计10分，如有缺项的扣2分/项，扣分直至扣完10分为止，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计0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先进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 a. 方案合理、科学、详细的计20分； b. 方案较合理、较科学、较详细的计15分；

		<p>c. 方案欠合理、欠科学、欠详细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25.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含：服务保障体系、质量保障承诺、岗位设置、各类规章制度健全规范、无偿修整措施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服务质量保证措施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服务体系完整、保障措施科学合理、可行程度高的计 20 分；</p> <p>b. 服务体系较完整、保障措施较科学合理、可行程度较高的计 15 分；</p> <p>c. 服务体系方案一般，保障措施一般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验收方案	25.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验收方案，内容包含：验收形式、验收关键点、验收时间、验收承诺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验收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方案与计划合理、可行性高、周全的计 20 分；</p> <p>b. 方案与计划较合理、可行性较高、较周全的计 15 分；</p> <p>c. 方案与计划一般的计 10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培训方案	20.0	<p>1、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培训方案，内容包含：培训课程安排、培训方式、培训讲师、培训环境、培训保障措施、培训效果评估等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1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验收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上述培训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并按以下标准计分：</p> <p>a. 培训方案内容完整、满足用户需求，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合理的，计 15 分；</p> <p>b. 培训方案基本满足用户需求，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较合理的，计 10 分；</p> <p>c. 培训方案内容一般，技术、培训人员及课程安排一般的计 5 分；</p> <p>d. 方案不可行或差的计 2.5 分。未提供计 0 分。</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加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p> $\frac{\text{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p>		

	<p>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技术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商务部分 (F2)	两型产品加分	0.0	
	类似项目经验	18.0	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7月份）以来完成类似案例（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的，每提供一个计6分，本项最高计18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作业机具配置	21.0	投标人具有自有或租赁四轮驱动拖拉机（马力（或功率）≥40kW）的，每提供一项计7分，本项最高计21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人拖拉机为自有的需提供经年检合格的拖拉机行驶证复印件；拖拉机为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得出现一机多租，否则视为无效机具）。
	机具人员配置	15.0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配置的每台机具（拖拉机）须配备1名驾驶员，驾龄须1年（含）及以上；每提供1人计5分，本项最高计15分，未提供不计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需提供驾驶员拖拉机驾驶证、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企业实力	16.0	1、投标人具有自有产权或租赁生产经营农作物种子的厂房的计5分，仓储仓库的计5分，本项最高计10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厂房仓储仓库照片、自有产权房屋所有权证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计2分，本项最高计6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技术支撑能力	10.0	投标人拟任技术人员具有人社部门颁发的农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计10分。 计分说明：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及劳动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为返聘人员，则需提供聘书、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20.0	1、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整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限、售后人员技术力量、售后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人员配置情况、维保机构便利性、储备

		<p>情况以及其它优惠的售后服务措施等的计 5 分，如有缺项的扣 0.5 分/项，扣分直至扣完 5 分为止，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计 0 分。</p> <p>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可行性进行综合比较：</p> <p>a. 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合理、响应时间短的计 15 分；</p> <p>b. 方案较完整合理、可行性较强、售后服务人员配备较合理、响应时间较短的计 10 分；</p> <p>c. 方案一般，可行性一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一般、响应时间长的计 5 分；</p> <p>d. 没有提供的计 0 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商务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价格部分 (F3)	投标报价	<p>100.0</p> <p>1、投标报价调整（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如整包投标，整包所有品目均为中小企业产品才进行报价进行折扣计算。 本项目的具体扣除比例详见第二章。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p>
		<p>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加分(此仅限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不是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p> $\frac{\text{所投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节能、环境标志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技术加分，并合计到技术最终得分。</p>
		<p>两型产品加分(此仅限于湖南省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且符合加分要素规定，不是目录内的产品，在评审时不予以考虑)：</p> <p>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p> $\frac{\text{所投两型产品的价格}}{\text{项目总价格}}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times \text{本项目加分比例} = \text{应加分数}$ <p>注：整包中某一品目为两型产品政府采购目录内产品时，只对该品目商务加分，并合计到商务最终得分。</p>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目 录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二、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 三、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
- 七、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 八、联合体协议
- 九、商务文件
- 十、商务文件封面
- 十一、投标函
- 十二、开标一览表(总价)
- 十三、分项价格表
- 十四、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十五、符合性审查表
- 十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八、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十九、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证明文件

二十、进口产品经销或代理投标货物或为投标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

二十一、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二十二、附表

二十三、附表：本项目所投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

二十四、附表：本项目所投两型产品清单

二十五、附表：本项目所投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清单

二十六、技术文件

二十七、技术文件封面

二十八、货物说明一览表

二十九、技术规格、参数响应或偏离表

三十、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三十一、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三十二、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说明: 1、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格式要求编写，无内容的项应填写标题并注明“无内容”，不得缺项、漏项或对规定格式擅作更改。 2、本章未提供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写。必须内容清晰，能够准确辨认。注:本投标文件格式仅限无联合招标事项时适用，有联合招标事项的应在，上述基础上相应增设格式要求，并修改补充对应表格。

一、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中第二条“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为营利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扫描件；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扫描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承诺(见投标人资格承诺格式文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见投标人资格承诺格式文件）。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证明资料。具体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	信用记录查询	“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湖南信用网和湖南省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提供网页截图
6	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见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格式文件
结论		

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编号、委托代理编号）资格审查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 1-1）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字）：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

附件 2

投标人基本情况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电话号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2) 成立或注册日期： _____

(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4) 实收资本： _____

(5)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___ 年 ___ 月 ___ 日止）

① 固定资产： _____

② 流动资产： _____

③ 长期负债： _____

④ 流动负债： _____

⑤ 净值： _____

(6)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7) 投标保证金信息

户名： _____

账号： _____

开户行： _____

开户行地址： _____ 省 _____ 市

2. 经营范围： _____

3. 近年营业额：

年度	总额

4.近年该货物主要销售客户的名称地址(可另附页):

(1)_____ (用户名称和地址) _____ (销售项目名称)

(2)_____ (用户名称和地址) _____ (销售项目名称)

5.同意为投标人制造货物的制造商名称、地址(非制造商填写)

6, 近年类似项目业绩(可另附页):

采 购 人: _____

合同签订时间: _____

数 量: _____

合 同 金 额: _____

7.开立基本帐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提供注册地人民银行开户许可证扫描件)。

8.其他情况: 组织机构、技术力量、制造商体系认证情况等。

9.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自然人为投标人时, 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兹声明上述数据和资料是真实、正确的,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附件 3-1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的基本资格要求。

二、我单位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五、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

九、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十、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湖南信用网”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湖南省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十一、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公司企业规模为：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注：第三条“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2

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承诺书

致_____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衡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降低政府采购投标成本的通知》（衡财购【2022】310号）文件精神，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我公司承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愿意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财政部门的相关处罚。

- （一）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二）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
- （三）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法律法规或者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七、联合体协议

附件 4

联合体协议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编号、采购代理机构编号）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_____（各方公司名称、地址、注册资金、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或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或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或成交义务和中标或成交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成员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商务文件封面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

年 月 日

九、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邀请（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并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真实。

- 1、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 2、商务文件：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分项价格表、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3、技术文件：货物说明一览表、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报价，见《开标一览表》。
-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同意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投标文件对我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5、投标人资格声明（见附件）。
- 6、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7、废标后，若采购人向财政部门申请公开招标转竞争性谈判等采购方式，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我方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对于贵方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有关规定，并无异议。
-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备注：

- 1、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2、投标人注册成立不足三年的，承诺与声明从单位成立始至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止(后同)。

十、开标一览表(总价)

开标一览表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1	合同包号		
2	货物名称		交货期
3	核心产品品牌和生产厂家	品牌：_____，规格型号_____， 生产厂家_____	
4	总报价人民币(已包含价格优惠)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5	投标保证金： 金额：_____元 交纳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汇票 <input type="checkbox"/> 本票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6	备注：		

备注：

1、上表中第3项即投标总报价金额与投标折扣率(费率),为二选一的选项(分包),由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根据各包的特点及需求选用。

2、在投标总报价金额选项中,各包实际采购金额不得高于各包采购预算和上限值(如有);投标人在投标总价外另有价格优惠的,应当直接在投标总价中给出。

3、在折扣率(费率)选项中,各包按折扣率(费率)报价,折扣率(费率)不得高于上限值(如有);在交付时按投标人报出的折扣率(费率)计算实际应支付的金额(据实结算),采购人实际支付的金额=采购标的标价金额(或服务收费标准)×中标折扣率(费率)。

4、请按照第三章“投标须知”第16条的要求报价。

5、招标文件允许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应在“备注”栏中注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分项价格表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

包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采购 品目	货物 名称	品目 代码	商品 编码	品牌	参数（型 号、规格 及参数说 明）	制造 厂商 名称	中小 企业	单价	数量	合计 (报价)	政策功能 编码	服务要求 (交货期、 质保期、服 务内容等)	备注
报价合计（元）						大写：								
						小写：								

说明：品目代码是指货物《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分类代码，必须与采购文件的需求对应，否则报价有可能被拒绝。商品编码是指标准版商品条码（EAN-13 码）。品牌和制造厂商指产品的品牌。中小企业是指制造厂商为“中型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政策功能编码是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两型产品编号。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人保证：除本商务条款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单位对招标文件的其他商务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注：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有偏离，应将偏离条款逐条如实应答，并作出说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三、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标准
1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
2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前附表中允许除外）。
3	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	只能在采购预算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前附表中允许除外）。
4	投标文件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5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实质性响应（标注“★”号参数）
6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结论		

十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六、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

十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证明文件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证明文件

十八、进口产品经销或代理投标货物或为投标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

进口产品经销或代理投标货物或为投标货物提供售后服务的证明文件

备注：提供（1）协议或授权函扫描件；

（2）制造商或者国内总代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十九、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按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的要求提供相关响应资料

二十、附表：本项目所投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

附表：本项目所投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

品目号	产品名称	价格(元)	类型(节能/ 环境标志产 品)	政策功能编码	备注
产品总价(元)					

注：投标时应提供此表，以上所列产品应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未按此表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十一、附表：本项目所投两型产品清单

附表：本项目所投两型产品清单

品目号	产品名称	价格(元)	两型产品目录 页码	备注
产品总价(元)				

注：以上所列产品应提供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批次两型产品目录所在页扫描件和此附表，未按此表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十二、附表：本项目所投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清单

附表：本项目所投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清单

品目号	产品名称	价格(元)	生产厂家（中小企业产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生产厂家名称
产品总价(元)				

注：投标时应提供此表，并招标文件格式条款提供承诺书，未按要求提供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十三、技术文件封面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编号：_____

委托代理编号：_____

投标人_____

年 月 日

二十四、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说明一览表

政府采购编号：

委托代理编号：

包号：

包名称：

序号	包号及品目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名称	型号规格	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	备注

备注：货物的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十五、技术规格、参数响应或偏离表

技术规格、参数响应或偏离表

政府采购编号： 委托代理编号：

包号： 包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人保证：除本技术条款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单位对招标文件的其他技术条款完全响应，无偏离。		

注：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响应的响应有偏离，应将偏离条款逐条如实应答，并作出说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十六、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投标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备注：提供招标文件“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和“综合评分表”规定（包括投标货物的强制性认证、注册等）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二十七、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二十八、投标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